

社會福利署深水埗區福利辦事處  
二零零七 / 零八年工作計劃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深水埗區議會報告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深水埗區福利辦事處(下稱「福利辦事處」)二零零七 / 零八年的工作計劃。

釐訂工作計劃的考慮因素

2. 在釐訂工作計劃時考慮的因素如下：

(a) 現行的施政方針及政策指引

施政報告及財政預算案中訂下的策略和措施是福利辦事處制訂工作計劃的重要依據。

行政長官在二零零六年十月發表的施政報告中，重申和睦家庭是和諧社會的基石。解決社會問題，須從支援和強化家庭出發，推動家庭成員承擔各自的責任和義務，建立愛心關懷、彼此扶持的關係。因此社會政策會繼續以支援家庭、鞏固家庭和促進家庭成員的福祉為核心。施政報告中同時指鄰里之間守望相助，是對家庭的有力支援，鄰舍之間的互助支援網絡更是建立社會資本的重要基石。而建構家庭友善的社會，需要各方面包括社區、鄰里、學校、商界、傳媒、宗教團體、非政府機構等與政府一起積極合作。

二零零七 / 零八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則建議投放約九億元，推行一系列扶助弱勢社群的措施，包括促進就業、支持社會企業發展，以及強化家庭、培育兒童和照顧長者。

另外，規劃地區工作計劃，亦參考了社署於二零零七 / 零八年的重點工作，包括強化家庭功能、加強處理家庭暴力問題、支援兒童及青少年健康成長、為亟需照顧的長者提供服務、關注精神健康，為有早期心理困擾人士和他們的家人提供及早識別和及早介入服務、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下鼓勵及幫助健全的綜援受助人自力更生的安排及繼續推動民、商、官合作。

(b) 地區需要

制訂地區的服務策略，必須切合地區的特色和需要。在識別地區需要上，福利辦事處參考了以下的深水埗區特色：

- 低收入家庭為全港之冠；
- 長者人口及獨老人口比率偏高；
- 新來港人士熱門集居地；
- 家庭暴力個案增加；及
- 義工人數及服務時數持續上升。

地區福利服務的目標及措施

3. 基於以上的考慮因素，福利事辦事處於二零零七 / 零八年將以「融合力量 以社區承托家庭」為工作重點。工作目標及措施如下：

(a) 支援有需要的家庭及照顧者，鞏固家庭功能，以能適時及適切地照顧家庭成員的需要，藉以促進家庭和諧

- 在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推行「家庭支援計劃」，招募及培訓家庭支援者，組成社區照顧及援助網絡，透過電話聯絡、家訪及其他外展服務，接觸那些亟需援助但又不願意接受服務的人士 / 家庭；
- 協調部門和非政府機構服務單位、地區組織及義工團體，協助受蘇屋邨清拆影響的家庭和人士；
- 推出社區精神健康介入計劃，為有精神健康問題的人士及其家人提供積極外展及早期社會工作介入服務；
- 繼續推行「兒童身心全面發展服務(零至五歲)」，透過西九龍母嬰健康院作為平台，由衛生署、醫院管理局、教育統籌局、社署及非政府機構合作，以及早識別六歲以下幼童及其家庭各方面的需要，並更有系統地為他們提供適時和適切的服務；

- 繼續推動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服務分區內單位的協作，以強化個別分區的支援網絡；
  - 繼續推動長者地區中心及其他安老服務單位推行支援獨老、弱老、被虐長者及護老者等社區支援服務；
  - 繼續推行「凝聚家庭 齊抗暴力」宣傳活動；
  - 繼續透過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西九龍)推行「施虐者輔導先導計劃」；及
  - 分拆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西九龍)至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深水埗)及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課(九龍城/油尖旺)，加強督導工作。
- (b) 扶助弱勢社群，特別是體弱及獨居長者、低收入家庭、單親家庭、新來港人士及少數族裔人士，同時發掘他們的潛能，令他們能自助並貢獻社群
- 加強區內長者地區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的外展服務，以接觸更多獨居長者，鼓勵及協助他們建立社交生活，並為有需要的人士提供轉介及支援服務；
  - 與區內長者地區中心及其他安老服務單位合作，將長者人力資源轉化為社會資本，一方面協助在區內鞏固互助網絡及支援有需要人士和家庭的工作；另一方面提升長者正面形象；
  - 繼續推行「老有所為活動計劃」，推廣「積極樂頤年」及倡導關懷長者的風氣；
  - 繼續透過「地區青少年發展資助計劃」，資助部門及非政府機構服務單位，為來自低收入 / 單親 / 少數族裔家庭的兒童及青少年和雙待青少年，推行發展計劃及提供現金援助，促進他們健康成長；
  - 繼續透過「欣曉計劃」的就業援助試驗計劃，協助單親家長及兒童照顧者提升自助能力，並透過就業融入社會，邁向自力更生；及
  - 繼續與區議會轄下的工作小組合作，在區內為弱勢社群，包括長者、低收入家庭、單親家庭、新來港人士、少數族裔人士及殘疾人士，推行支援服務。

(c) 促進跨界別、跨專業、跨服務合作，推動鄰里關顧，持續發展社區互助網絡，以加強對區內有需要的人士及家庭的支援

- 聯系區內學校及家長教師會，推動家庭 / 家長教育工作，強化家庭 / 家長支援家庭成員身心健康發展的功能，並繼續透過定期印制「以校為本」福利服務資源專訊，宣傳區內支援服務及最新活動；
- 深化區內福利服務單位與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 / 互助委員會的合作，並促進與私人樓宇業主立案法團的聯系，以加強鄰里互助網絡；
- 繼續透過安老服務單位與醫護服務機構聯繫會議及參與醫院管理局西九龍社區照顧聯網的協作平台，繼續推動公、私營醫療機構與安老服務單位的合作，包括探討加強提供予離院長者的支援；
- 繼續推動區內人士及團體，尤其是婦女、長者、學生、互助委員會 / 業主立案法團及工商機構，加入義工行列；
- 繼續推動宗教及其他地區團體為區內有需要的兒童及青少年推行社區師友計劃；
- 繼續透過「深水埗區復康院舍服務質素小組」及「深水埗區安老院舍服務質素小組」，安排地區人士探訪區內復康及安老院舍，以提升服務質素，並加強吸納服務使用者及社區人士對復康及安老院舍服務的意見；
- 繼續推動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與警方合作，在區內中學推行「G4成長計劃」，為有高危干犯法紀的學生提供及早介入服務，減低他們違法的機會；及
- 繼續透過推行公眾教育、家庭生活教育活動及其他地區活動，推廣家庭和諧、敬老護老、傷健共融、關注精神健康、鄰里關顧等訊息。

#### 徵詢意見

4. 請各區議員閱悉上述工作計劃，並就有關計劃提供意見。

社會福利署  
深水埗區福利辦事處  
二零零七年四月